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 2017-040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十一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同意本公司自 2017 年 9 月 28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业务最高余额不超过折合人民币壹拾伍亿元，利率 6.5%，授信资金用于本公司位于北京、天津地区的相关项目建设。上述期间是指授信业务发生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同意以本公司或第三人提供的保证金、存单以及浙商银行认可的票据提供质押担保时，该质押担保的相等数额债权可以不占用本决议前款同意的最高融资额度，具体权利义务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28 日